

陈平原著

CHEN

自

陈平原著

PING

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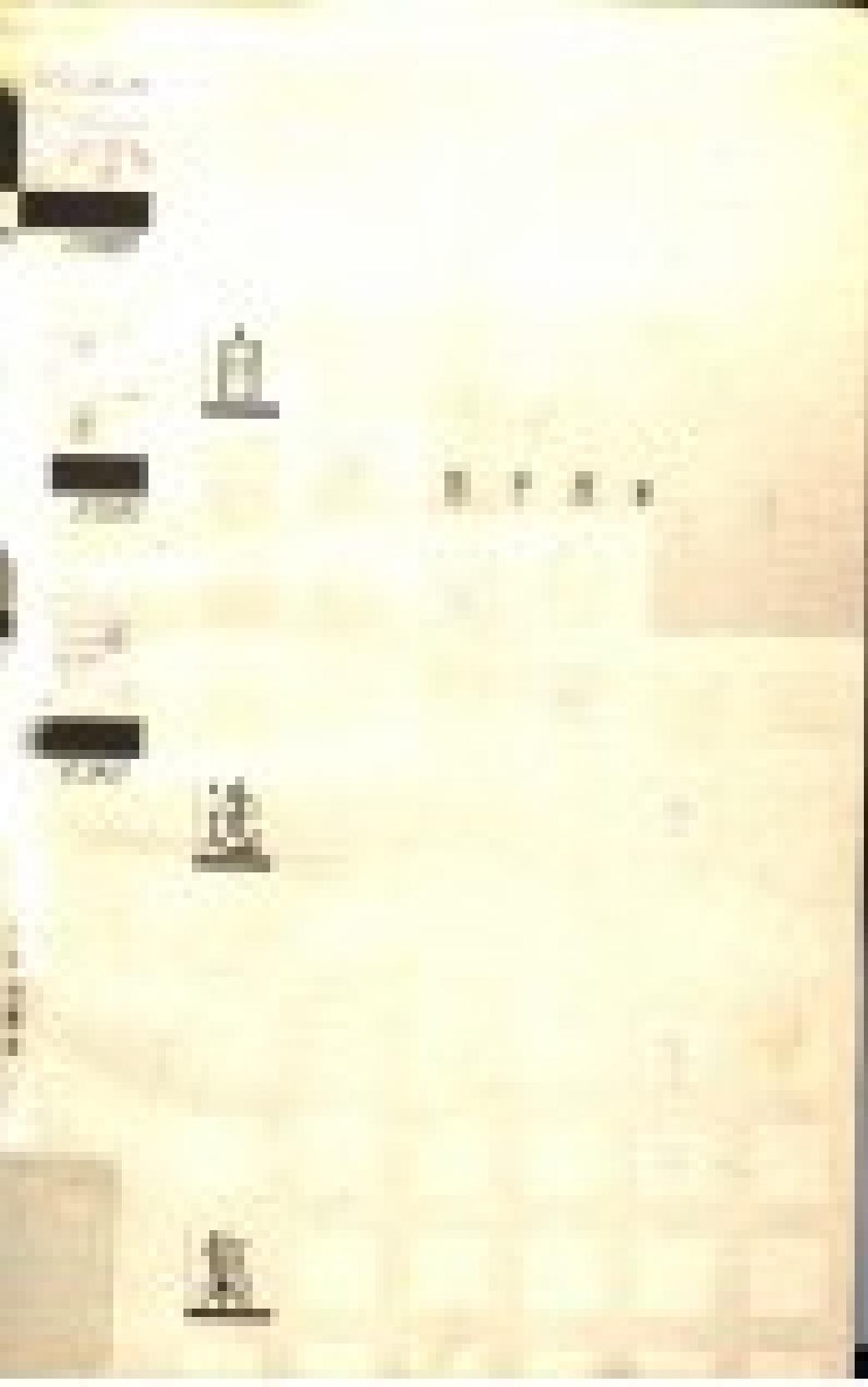
纪

学

YUAN

选

集



跨世纪学人文存

陈

平

原

陈平原著
自选集

“九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跨世纪学人文存
陈平原自选集
陈平原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541001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36 号)

桂林市印刷厂印刷

*

开本:889×1194 1/24 印张:15 插页:2 字数:352 千字

1997 年 9 月第一版 199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3500 册

ISBN 7-5633-2480-1/I · 218

定价:(平)27.50 元
(精)35.50 元

出版说明

一代有一代之学术，一代有一代之学人。学术所依托者，学人也。学人须由学殖养成，非纯由天资铸就。学殖者渐，天资者顿，而学术的规律是“渐”的。基于这个“渐”的规律，出版人便有义务在当代学术的积累与整理上做一份工作，以助成学术之进步。这是我们出版此丛书的初衷。

新时期（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以来，中国学术界涌现出一批新学人。他们大多有过对社会动乱与变革的体察，受过“西风”渐欲迷人眼的种种思潮的冲激，有过放眼望洋的蹈厉，亦有过躲进小楼的沉潜。他们在80年代初崭露头角，继而渐趋成熟。90年代以来，这批学人更以一种成熟的心态，对新世纪的学术前景作了从容的思考。由此我们也就有理由期望他们在步入下一个世纪的时候，成为新世纪通博的学术大家。这样的大家是现代化中国所迫切需要的。因为一个民族，在其步入现代化的时候，倘不能对自身的存在作出健全、合理的解释与肯定，那便是崩溃的开始。学人的使命，究其根本正在于作出这样的解释与肯定。我们不能在拥有了技术之后却失去了精神。这在中国的现代化进程中，是可堪忧心的问题。

《诗》云：“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中国这一批新学人，多是这样的“心忧”之人，当其激切之初，曾蹈厉

于良知的煎迫；当其冷静之余，又沉潜于学理的涵泳。这样的“心忧”，是学界的好传统，也是中国学人最可宝贵的品质。他们的学术自选集、也许不一定能呈示其学术全貌，但肯定能够突出体现其宝贵的学术品质。我们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希望这样的品质能够在 21 世纪的中国学人身上传承下去。

“跨世纪”只是一个象征的说法，并不是说未被列入“跨世纪”的人就无权迈进下世纪的门槛。“跨世纪”只是意味着，我们对新世纪中国文化的昌明与辉煌有着多么热切的期许，以及基于这热切期许而履行的对中国文化建设重任的自觉的肩负。没有这样的自觉，便没有迎接新世纪的真正准备，也就没有了开创未来的现实基础。丛书收入的，都是人文科学的研究者的著述，我们想：人类存在的价值，其终极尤须以人文的尺度来衡估。

90 年代的沉潜，也许意味着中国学术界已进入了一个转型期，这样的转型是承前、也是启后。在这个重要的时期，我们出版这套“跨世纪学人文存”，旨在尽我们的薄力，倡学术之昌明。

是为说明。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编辑部
一九九七年九月

四十而惑(代自序)

平日喜欢为自己写的书作序，因那好歹证明又完成了一件工作，不妨海阔天空地神游一通。编学术自选集可就不一样了，总得说说自己的学术经历什么的。这可就有点为难了，不能瞎吹，也不能乱贬。说得太差，有负出版社和读者的雅意；说得太好，又实在没有那么厚的脸皮。思前想后，不如撇开具体评价，单说治学的甘苦。

那天有位女记者采访，说了一句我很不爱听的话。已经习惯“青年学者”的称呼，突然间发现被人家当作“中年学者”的代表，心理上实在无法接受。在我的“抗议”下，女记者只好同意修改文稿。事后想想，是我不对。人家已经请教过有关专家，40岁该不该算青年？据说答案是否定的。幸亏她的提醒，我才猛然间明白自己的处境。即使按照中国已经相当宽厚的年龄划分，我也不好意思再“青年”下去了。只好学张爱玲小说，作一个美丽而苍凉的手势，永远告别那尚未真正呈现的“青春”。

人活在世间，总有遗憾。作为学者，这种遗憾尤其明显。回首往事，你会发现走了那么多的弯路，并感叹所花精力与所获成就太不成比例。因此，我不大愿意算总账，只希望解决一个个的具体问题。可毕竟编“自选集”是第一回，而且“四十岁”也是个惊心动魄的符号，只好破例从头道来。

不谈具体学问，就“读书”以及“时间”而言，我受孔夫子和鲁迅的影响甚深。不敢自认私淑弟子，也不想承继什么曲里拐弯的“学统”，只是

小时候半懂不懂记下来的话，长大了越琢磨越有道理，颇有“终生受用”的意味。

第一句自然是关于读书的。父母都是教师，从小就让背《论语》中这段名言：“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那时年幼无知，颇以比孔夫子还早地“志于学”而自豪。后读《大戴礼记》、《白虎通义》，方才明白古人八岁学书计，十五入大学的通例。

今人不学礼，所谓“三十而立”也就只好落空了。不过30岁那年，我刚好北上求学，算是个人学术生命中的重要转折点。车过黄河时，曾下决心好好思考这“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可一进燕园，就被各种各样的新鲜事吸引住了，根本没时间算那陈年老账。现在想来很可惜。有些感觉，当时没有记下来，时过境迁，再也无法追忆。山村里昏黄的灯光，深夜中遥远的木屐声，以及盼望雨季来临以便躲在家中读书的情景，至今仍不时闯入梦境。这些对我极为重要的人生体验，全都压在一脸严肃的学术论著的纸背，不为读者所感知。

作为恢复高考后招收的第一届大学生，“七七级”有它的光荣，也有它的苦恼。图书教材、课程设置、学术氛围等，大都不如人意。后人很难想像，我们学了一年的文艺理论课程，竟是以《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为中心。同学不满，可教师的辩解也很有力：谁说毛泽东文艺思想不是文艺理论？幸亏有那么多好玩的事，方才足以弥补“文革”刚结束大学校园里百废待举的缺陷。比如，半夜里到书店门口排长队等待《安娜·卡列尼娜》、大白天在闹市区高声叫卖自己编印的文学刊物《红豆》、吃狗肉煲时为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命运争得更加“脸红耳赤”……所有这些只能属于我们这代人的小情景，回忆起来还挺温馨的。很想收录一篇大学时代的文章以作纪念，犹豫再三，还是没有这个胆量。

当初踏出中学校门、走向“广阔天地”时，我说了一句“豪言壮语”：十年后见！那时只是不认命，以为能凭自己的努力回到我所喜欢的书桌。其实，“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没有高考制度的恢复，我大概只能像大寨人那样，永远地“站在虎头山，胸怀全世界”了。年轻时对时间很慷慨，一出口便是“十年”。哪曾想到，人生其实没有几个可以“潇洒走一回”的十年！走进大学校园，感觉上就像搭上了末班车，丝毫不敢怠慢。

紧迫慢赶，总算是抢回了点时间。收在集子里的头两篇文章(《鲁迅的〈故事新编〉与布莱希特的“史诗戏剧”》和《论苏曼殊、许地山小说的宗教色彩》)，是硕士生阶段的习作。它具有某种象征意义：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书桌。“十年辛苦不寻常”，也就留下这么一点记忆。除了证明自己缺乏天赋外，也隐隐透出我们这代人治学的艰难：从洗净腿上的泥巴，到坐稳校园里的冷板凳，路长着呢。

赶巧了，北上求学，至今正好十年。表面上，这十年我很顺利；可静夜沉思，总觉得心虚，真的“如履薄冰”。偶尔与人道及，得到的安慰是：古人早有言在先，学而后知不足。这么说来反而是好事？我不信。意识到自己在治学方面“先天不足，后天失调”，才是“心虚”的症结所在。既然如此，也就不好意思絮絮叨叨地推销自己的学术观点。

这种“心虚”，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出于对“时间”的恐惧。“十年”就这么从自己的手指缝溜走了，而且无声无息！再也没有少年时的慷慨与豪迈，每念及“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总有一种苍凉的历史感。我不相信荀子和董仲舒关于这段话的解说，什么“似道”、“似德”、“似义”、“似勇”，未免太理智了。我只是将其作为关于“时间”的千古感叹来解读。

面对“生有涯而知无涯”这一永恒的矛盾，我的策略来自鲁迅的《过客》。不管前面是坟场，还是鲜花，既然“还有声音常在前面催促我，叫唤我，使我息不下”，那我就只好往前走。

记得头一次翻开新版《鲁迅全集》，就被“开篇”吸引住了，这得归功于编者的技术处理。《〈坟〉题记》写于1926年，假如编全集时按文章写作时间或著作出版顺序收录，它都不可能排在第一位(比如1958年版便以《呐喊》打头)。若如是，真不知道我还会不会被如下这段话所深深震撼：

虽然明知道过去已经过去，神魂是无法追蹑的，但总不能那么决绝，还想将糟粕收敛起来，造成一座小小的新坟，一面是埋藏，一面也是留恋。

鲁迅将早年文章集为《坟》，除“埋藏”兼“留恋”外，也给敌人的好世界

“多留一些缺陷”——这个意思在《写在〈坟〉后面》中得到更充分的发挥。我的文章不属于社会批评，也没有那么强烈的战斗性，这后一层意思自然不好妄加比附。何况，我欣赏“坟”这个意象，并不限于出书编集子，而是希望在日常生活中不断地“埋藏”自己的过去，当然也不无“留恋”。在我看来，不会反省，则无所谓“埋藏”；没有“埋藏”，则很难再往前走；毫无“留恋”，则又未免过于乐观——焉知将来一定超过现在？

在《小说史：理论与实践》的《小引》中，我曾这样解释自己治学时某种程度的跳跃性：

一方面是自觉学术尚未成熟，总想多试试几套拳路几种枪法，不愿就此摆摊卖药；另一方面也因天性好强，老跟自己过不去，总觉得还能往前挪半步，不想就此打住。

似乎没有过“雄心壮志冲云天”的时候，不过就喜欢这么一点点的“自我超越”。我承认，这里有刻意制造“新坟”的诱惑，也有无法安营扎寨打硬仗的危险。对一个学者来说，不断的自我反省，未必都是好事。

但愿有一天，我能对自己的研究方向与学术成果充满自信。那时如果再有编选集谈治学的机会，肯定比现在轻松愉快得多。

附带说一句，文章分四个专题，前三个分别是“20世纪中国文学研究”、“小说学研究”和“学术史研究”，基本按发表时间排列，既表明我的研究范围，也显示我学术兴趣的转移。第四个是“人文关怀”，限于体例只收近作，但不等于说此前就“两耳不闻窗外事”。

1994年11月9日于京西蔚秀园

目 录

四十而惑(代自序).....	(1)
论苏曼殊、许地山小说的宗教色彩	(1)
鲁迅的《故事新编》与布莱希特的“史诗戏剧”.....	(23)
论“20世纪中国文学”	(43)
新文学:传统文学的创造性转化	(60)
“史传”、“诗骚”传统与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	(76)
小说的书面化倾向与叙事模式的转变.....	(101)
论“新小说”主题模式.....	(127)
江湖与侠客.....	(158)
小说史研究方法散论.....	(185)
章太炎与中国私学传统.....	(215)
章太炎与胡适之关于经学、子学方法之争	(250)
作为文学史家的鲁迅.....	(275)
近百年中国精英文化的失落.....	(306)
当代中国人文学者的命运及其选择.....	(320)
主要著述一览表.....	(334)

CONTENTS

Author's Preface	(1)
On the Religious Aspects of Su Manshu and Xu Dishan's Fiction	(1)
Lu Xun's <i>Old Tales Retold</i> and Brecht's "Epic Drama"	(23)
On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Literature"	(43)
New Literature: The Reformation of Traditional Literature	(60)
Historical Annals The Lyric Tradition,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inese Fictional Narrative Model	(76)
The Trend Towards the Written Preservation of Fiction and the Reformation of the Narrative Model	(101)
On the Subjective Form of "New Fiction"	(127)
Swindlers and Knight-Errants	(158)
On Methods of Fictional History Research	(185)
Zhang Taiyan and the Chinese <i>Sixue</i> Tradition	(215)
The Dispute Between Zhang Taiyan and Hu Shizhi Over Methods of <i>Jingxue</i> and <i>Zixue</i>	(250)

Lu Xun as Literary Historian	(275)
The Disappearance of Elite Culture in China During the Twentieth-Century	(306)
The Fate and Choices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Scholars in the Humanities	(320)
Catalogue of Main Works	(334)

论苏曼殊、许地山小说的宗教色彩

也许，在中国，再也不会有那样毫不造作的“不僧不俗、亦僧亦俗”的奇人；即使有这样的奇人，也不会有那样绚烂瑰丽的“不僧不俗、亦僧亦俗”的作品；即使有这样的作品，也不会有那样热情真挚的“不僧不俗、亦僧亦俗”的读者！

作为思想史、宗教史、文学史上不可复得的化石，苏曼殊、许地山的作品值得研究。

一

苏曼殊、许地山既是真诚的宗教信徒，又不是纯粹的宗教信徒。这就决定了他们对宗教思想，既有所接受，又有所扬弃。这种接受与扬弃，既根源于个人的思想、气质、情趣，又深深地植根于社会历史的土壤。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 20 世纪东、西方文明大碰撞中中国知识分子心理结构的变迁。

曼殊为人处世，不无夸张造作、惊世骇俗之举，但削发为僧、皈依我佛却是真诚的。并非弃圣绝智的“出世”，而是脱苦脱俗的“解脱”。尽管很快地他就不屑于“世间法”，也不屑于“世外法”，选择不僧不俗、亦僧亦俗的道路，但他从来不曾脱下袈裟，放下托钵——他始终受制于“世

间法”，也受制于“世外法”，挣扎徘徊于两者的夹缝之中。把苏曼殊描绘成披着宗教外衣的革命家，未免有点滑稽。^① 1908年苏曼殊连写《儆告十方佛弟子启》、《告宰官白衣启》，一方面怒斥“驰情于供养，役形于利衰”、“趋逐炎凉，情钟势耀”的佛门败类，一方面极力为佛教辩解，反对灭佛毁寺，充分体现其宗教热情。有人据此断言：若天假以年，苏曼殊将成佛教中之马丁·路德。^② 作此类历史假设本就毫无意义，更何况既不知人，又要论世，当然只能近于阿谀奉承。曼殊鄙视佛门败类之浅薄势利，可他虽熟谙佛教经典，深得其中三昧，照样不是好的佛教徒。佛教不单是一种理论，而且是一种实践。苏曼殊静不了心，修不了行，难入禅定境界，虽云游四海、沿门托钵也无济于事。这一点苏曼殊很有自知之明，他曾一再叹息：“学道无成，思之欲泣。”为何学道无成？皆因尘缘太深。披剃之前，在日本参加过“青年会”、“拒俄义勇队”、“军国民教育会”和“亚洲和亲会”等四个革命组织，一腔救世济民的热血；披剃之后，又有暗杀保皇派康有为之计划和“壮士横刀看草檄，美人挟瑟请题诗”的革命幻想。如此入世之人，何来仙风佛骨？6篇小说，愤世嫉俗，充满用世精神，一点也不超脱。有借题发挥、抒发爱国热情的（《断鸿零雁记》），有诅咒军阀混战、生灵涂炭的（《焚剑记》），有骂贪官讽道场的（《断鸿零雁记》），甚至有描写“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理想国的（《绛纱记》）。“升天成佛我何能……尚留微命作诗僧。”不是“高僧”，也不是“革命和尚”，而是“诗僧”，才是苏曼殊的本色，也才是他的价值所在。

作为宗教研究家，许地山既有真正的宗教热情，又能超越某一教派的局限。在《商人妇》中，作家甚至同时涉及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且不带任何宗教偏见，希望各种宗教的信仰者互相怜爱，互相帮助。在写于1922年的论文《宗教的生长与灭亡》中，许地山表示：“我信诸教主皆是人间大师，将来各宗教必能各阐真义，互相了解。宗教底仇视，多基于教派的不同，所以现在的急务，在谋诸宗教的沟通。”更有意思的是，他本人早年信佛，继而为基督教徒，后来似乎什么教徒也不是，什么宗教仪式也不参加，可一开口一下笔，那宗教味道还是出来了。不过既非佛

① 罗建业：《苏曼殊出家之谜》，香港《明报月刊》1980年第6期。

② 文公直：《曼殊大师传》，《曼殊大师全集》，上海有益书局1935年版。

教徒，也非基督教徒，而是杂取两家之长，熔为立身处世的精神支柱。这种宗教的世俗化，很容易被误解为宗教的扬弃。许地山不曾着袈裟，也不曾披黑袍，作为宗教徒，他远不如苏曼殊知名。但实际上，他更具备宗教徒的气质和修养。可以说，苏曼殊的宗教信仰在皮，许地山的宗教信仰在骨。前者出于解脱需要，必须强迫自己相信自己真的信仰佛教，尽管潜意识时时抗议和反叛。后者则出于社会热情，强迫自己摆脱宗教信仰，可只不过是以信仰的宗教来取代宗教的信仰。20年代初，许地山以饱含宗教热情的《缀网劳蛛》等小说蜚声文坛。20年代末，许地山决心以社会热情取代宗教信仰，写出《在费总理底客厅里》、《三博士》、《无忧花》等社会讽刺小说。这些小说除证明作家的正义感和良心外，几乎一无可取。生性善良执著，缺乏幽默感，许地山根本不适宜于写讽刺小说。许地山30年代的小说人物，除玉官外，都不是宗教徒，但尚洁、玉官宗教式的“爱”却贯穿在《东野先生》、《女儿心》、《春桃》、《人非人》、《解放者》等一系列作品中。宗教的世俗化的同时，也就是世俗的宗教化。主人公不再进教堂，不再布道，可他们一举一动都合乎教义。宗教由外在的宣扬变为内在的情感体验，并通过行动自发地表现出来。宗教并没有被扬弃，而是采取更隐蔽更有效的形式而已。^①

“五四”时期曾有过一场科学与宗教的争论。“我们既经学了点宇宙的进化，自然不能相信宗教创造世界的传说；我们既经学了点生物的进化，自然不能相信宗教创造人类的传说。”^② 抛弃创世说，抛弃各种灵异，甚至地狱天堂，对于现代人来说，并不困难。可一旦触及宗教信仰本身，现代自然科学也无能为力了。如此精致的唯心主义体系，确实有它迷人之处，特别是对那些不信鬼神只求精神“平静充实”的“半路出家”者来说更具魅力。问题不在于佛教宣扬的“六道轮回”、基督教宣扬的“末日审判”是否真实合理，而在于其基本教义是劝人为善还是为恶。既然佛教教人慈悲，基督教教人博爱，都有益于社会人

^① 在《宗教的生长与灭亡》（《东方杂志》）第19卷第10期）中，许地山强调：“我们对于宗教的赞成或排斥，毋须在神学的理说，或外表的仪式，要以宗教家对于生活底态度为衡。若无正当的生活态度，虽行了许多仪文，诵了许多真言，也不是宗教。”试为延伸：若有正当的生活态度，虽不行仪文，不通真言，也是宗教。

^② 恽代英：《我的宗教观》，《少年中国》第2卷第8期。

生，那就有其存在价值——这么一来，科学与宗教之争，一转而为伦理体系的探讨。

把神学转化为伦理学——但不是新托马斯主义那种以信仰上帝、依靠上帝、热爱上帝为最高美德的宗教伦理学——使苏曼殊、许地山避开本体论和认识论的玄思，抛弃宗教戒律和仪式，而着眼于苦乐、生死、爱憎等人生大患的认识和解决。

同样是把宗教伦理化，苏曼殊、许地山立足点不同。前者以为人生本苦，借助宗教以求解脱；后者以为人生多恶，借助宗教弃恶扬善。苏曼殊五篇小说（《天涯红泪记》只开了个头，不论），其中削发为僧者多达八人，但都非悟得四谛法门十二因缘，而是惨遭不幸无法解脱而遁入空门。许地山前期小说主人公如尚洁等信仰宗教是祈求心灵的平静，后期小说主人公如玉官等则力图拯救世人，造福社会。同样是强调宗教的社会作用，苏曼殊说：“若云：人生须臾，百愁所集，惟兹美术，足以解忧，兼能振起幽情，荡涤烦虑，故有举无废者。斯则佛法破愁，其功倍蓰。伏破烦恼，岂美术之可论？”^① 许地山则说：“我想宗教当使人对于社会、个人，负归善、精进的责任，纵使没有天堂地狱，也要力行；即使有天堂地狱，信者也不是为避掉地狱的刑罚而行善，为贪天堂的福乐而不敢作恶才对。”^② 前者重在“破愁”，去我执，除烦恼，以求解脱；后者重在“精进”，扬善去恶，寻求欲望的满足。同样是把心理作用和伦理价值结合在一起，前者重在心理作用，后者重在伦理价值。

实际上这正是佛教和基督教在伦理体系上的根本区别。佛教强调无我、虚空、摒除三欲（爱欲、有欲、繁华欲），达到常乐我净的理想境界，主要是一种自我修养。基督教强调赎罪、牺牲、博爱、扬善去恶，以求死后进入天堂，主要是一种处世信条。前者是静的、内省的、隐退的；后者则是动的、外倾的、进取的。

当然，这只是相对而言。基督教并非一味进取，它也提倡忏悔内省，谦卑平和，忍让不争。佛教更不是完全的隐退。“众生扰扰，其苦无量，吾当为地。为旱作润，为湿作筏。饥食渴浆，寒衣热凉。为病作医，为冥

① 《告宰官白衣启》，此文系苏曼殊、章太炎联署，1907年与《檄告十方佛弟子启》合刊。

② 《宗教的生长与灭亡》，《东方杂志》第19卷第10期，1922年。